

即時重大訊息

本資料由 (上櫃公司)基亞 公司提供

序號	1	發言日期	105/05/24	發言時間	10:02:54
發言人	歐朝銓	發言人職稱	管理部副總	發言人電話	[02]2653-5200#220
主旨	說明媒體報體				
符合條款	第	51	款	事實發生日	105/05/24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05/05/24</p> <p>2.公司名稱:基亞生物科技(股)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[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]:本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不適用</p> <p>5.傳播媒體名稱:工商A4, 經濟C5</p> <p>6.報導內容:「……基亞可得里程碑金、銷售權利金等…OBP301的潛在權利金將相當可觀..」</p> <p>7.發生緣由:工商時報及經濟日報105年5月24日報導中有關新藥授權里程碑金、權利金等內容,尚非已完成合約簽署之商業條件。OBP-301已由本公司合作伙伴日本ONCOLYS與江蘇恒瑞簽署授權意向書,目前正進行商業及法律條款協商。</p> <p>8.因應措施:無</p> <p>9.其他應敘明事項:無</p>				

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,由本系統對外公佈,資料如有虛偽不實,均由該公司負責。